

深圳王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会届次：2025 年年度股东会

2、股东会的召集人：董事会

3、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4、会议时间：

(1) 现场会议时间：2026 年 05 月 13 日 14:00

(2) 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6 年 05 月 13 日 9:15-9:25, 9:30-11:30, 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6 年 05 月 13 日 9:15 至 15:00 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6 年 05 月 06 日

7、出席对象：

(1) 截至 2026 年 5 月 6 日下午 15:00 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本次股东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授权委托书》格式见附件 2）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 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 公司聘请的律师。

8、会议地点：深圳市龙华区龙华街道奋进路 4 号王子工业园深圳王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一楼大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本次股东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提案类型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1.00	关于公司《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00	关于公司《202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3.00	关于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4.00	关于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5.00	关于公司《2026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6.00	关于公司董事薪酬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7.00	关于修订《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办法》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提案披露情况

上述提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2026年4月22日刊登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6-024）。

3、特别提示

（1）上述提案涉及的关联股东应回避表决，上述提案均属于股东会普通决议事项，由出席股东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1/2以上通过；

（2）为更好地维护中小投资者（除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的利益，上述所有提案中将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结果进行单独计票并予以披露；

（3）公司独立董事将在本次年度股东会上进行述职。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1、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登记：自然人股东出席的，须持本人身份证、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委托代理人凭本人身份证原件、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2) 法人股东登记：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出席的，须持本人身份证、证券账户卡、加盖公司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委托代理人凭本人身份证原件、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加盖委托人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办理登记手续。

(3) 异地股东可凭以上有关证件采取书面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不接受电话登记。信函或传真方式须在 2026 年 5 月 7 日下午 17:30 前送达或传真至本公司。采用信函方式登记的，信函请寄至：深圳市龙华区龙华街道奋进路 4 号王子工业园董事会办公室，邮编：518019，信函请注明“股东会”字样。

(4) 本次会议不接受电话登记。

2、登记时间：2025 年 5 月 7 日（上午 8:30~11:30，下午 14:30~17:30）。

3、登记地点：深圳市龙华区龙华街道奋进路 4 号工业园深圳王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4、会议联系方式：联系人：白琼，联系电话：0755-81713366，传真：0755-81706699，邮箱：stock@szwzxc.com。

5、出席本次股东会现场会议的股东（包含股东代理人）食宿费及交通费自理，会期半天。请携带相关证件原件提前半小时到达会场。若为授权则需同时提交授权委托书原件。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会上，公司将向股东提供网络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五、备查文件

1、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王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04 月 22 日

附件 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 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2735”，投票简称为“王子投票”。
2. 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 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 投票时间：2026 年 05 月 13 日的交易时间，即 9:15—9:25，9:30—11:30 和 13:00—15:00。
2. 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 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26 年 05 月 13 日，9:15—15:00。

2.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业务股东身份认证操作说明》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s://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s://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 2

深圳王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或本单位）出席深圳王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6 年 05 月 13 日召开的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并代表本人（或本单位）按以下方式行使表决权：

本次股东会提案表决意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公司《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00	关于公司《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3.00	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4.00	关于公司《2025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			
5.00	关于公司《2026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			
6.00	关于公司董事薪酬的议案	√			
7.00	关于修订《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办法》的议案	√			

委托人名称（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社会信用代码）：

（委托人为法人股东，应加盖法人单位印章。）

委托人股东账号：

持股数量：

受托人：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签发日期：

委托有效期：